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5日1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4)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州市龙湾镇产公路1511号兴瑞科技2号楼4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荣先生
6.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6人,代表股份201,845,5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8142%。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201,758,4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81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87,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54%。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0,747,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12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0,660,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8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87,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54%。
(二)董监高、律师事务所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到会见证。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泽庆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发出《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投资者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进一步予以提示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5)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6)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山路1068号歌斐国际广场A座9楼。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永洪先生
8.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6人,代表股份201,845,5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8142%。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201,758,4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81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87,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54%。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0,747,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12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0,660,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8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87,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54%。
(二)董监高、律师事务所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到会见证。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4)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5)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6)现场会议地点:合肥市包河区滨湖新城B10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洪涛先生
6.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7.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2,840,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19%。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070,1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42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242,2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40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242,2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409%。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242.24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449.499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3,900万元,到期赎回本金3,900万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顺利推进。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1】62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报材料进行审核。

一、反馈意见主要内容
二、公司回复情况说明
三、风险提示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二、异常波动的说明
三、风险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二、异常波动的说明
三、风险提示

安财集团公告

一、重要事项
二、风险提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概述
二、出售资产的背景
三、出售资产的主要内容
四、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一、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概述
二、出售资产的背景
三、出售资产的主要内容
四、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